

证券代码：600990

股票简称：四创电子

编号：临 2022-038

##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7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3,458,680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创电子”）《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激励计划暨首期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和七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事项，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06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5.85 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 21.71 元/股。关联董事对该等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编号：临 2022-037）。

2022年6月27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实际情况如下：

1. 首次授予日：2022年5月26日。
2. 首次授予数量：3,458,680股。
3. 首次授予人数：300人。
4. 首次授予价格：21.71元/股。

5. 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缴纳股权激励款项过程中，由于个人资金原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6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0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199,820股。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00人，首次实际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458,680股。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300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党组织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骨干员工（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技术和业务骨干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实际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首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任小伟	董事、总经理	4.130	0.94%	0.03%
张小旗	党委副书记	3.060	0.70%	0.02%
王竞宇	副总经理	3.970	0.91%	0.02%
周世兴	副总经理	3.530	0.81%	0.02%
王向新	董事会秘书	2.810	0.64%	0.02%
韩耀庆	财务总监	2.930	0.67%	0.02%

王健	副总经理	2.800	0.64%	0.02%
林亮	副总经理	2.470	0.56%	0.02%
控股子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共 292 人）		320.168	73.21%	2.01%
预留		91.460	20.91%	0.57%
合计		437.328	100.00%	2.75%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限售期具体期限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为止。在限售期内不得行使权益。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权益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三）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6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已收到 300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 3,458,680 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75,087,942.80 元，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 3,458,68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1,629,262.80 元。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62,637,790.00 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59,179,110 股增加至 162,637,790 股，其中控股股东中电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68,193,063 股，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前公司总股本的 42.84%，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 41.9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3,458,680	3,458,68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179,110	0	159,179,110
总计	159,179,110	3,458,680	162,637,790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

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首次授予的 3,458,680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为 7,000.37 万元，2022 年至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7,000.37	1,470.08	2,520.13	1,846.35	915.88	247.93

注：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授予数量及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

2、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3、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